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6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钢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陈海深、陆潇波、Wang Yang、田文智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拟聘任王必全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必全女士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附件：

王必全：女，汉族，196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第二军医大学医学本科，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1999年1月至2008年5月，任中美上海施贵宝制药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2008年11月至2010年9月，任青岛百洋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21年4月，任北京百洋大成医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在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分管创新药业务。

截至本公告日，王必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